

二零一九
中期報告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C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86



混合產品

源自負責任的
森林資源的紙張

FSC® C007445



目錄

- 2 業務及財務摘要
-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摘要

- 本集團期內新簽及補充合約總額為440,76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7,367,000港元)，減少3.6%；及
- 在手合約總額為1,469,47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96,570,000港元)，增加172,901,000港元或13.3%。

財務摘要

- 本集團的收益為319,13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1,963,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長5.7%；
- 由表現不佳的業務部門一師傅到有限公司，已於本期後結束營運而確認的一次性相關會計減值虧損19,018,000港元，引致本集團期內虧損為8,638,000港元。若不計與相關會計減值調整，則本集團期內溢利為10,3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451,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59.2%；
- 每股基本虧損為3.4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8.2港仙)；
- 每股攤薄虧損為3.4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8.1港仙)；及
- 並無宣派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19,133	301,963
服務成本		(248,466)	(215,739)
毛利		70,667	86,224
其他收入		2,613	2,53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182	(876)
減值虧損	4	(19,018)	-
根據預期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	(240)	(800)
行政開支		(57,317)	(54,037)
融資成本		(3,549)	(7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4,662)	32,276
所得稅開支	7	(3,976)	(6,825)
期內(虧損)溢利		(8,638)	25,451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64)	(1,961)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公平值收益 (虧損)		2,327	(3,43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除稅後)		1,863	(5,391)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6,775)	20,06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865)	23,603
非控股權益	1,227	1,848
	(8,638)	25,45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833)	18,201
非控股權益	1,058	1,859
	(6,775)	20,060
每股(虧損)盈利(以港仙表示)		
— 基本	8 (3.4)	8.2
— 攤薄	(3.4)	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4,191	23,129
商譽		14,817	31,450
無形資產		7,221	8,56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43,449	41,478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		22,732	20,456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10,906	10,983
遞延稅項資產		727	998
		214,043	137,057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1	219,097	215,185
合約資產	12	138,339	121,1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347	9,913
其他流動資產		2,653	2,6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625	182,104
		533,061	530,97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7,791	4,5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673	79,633
租賃負債		35,427	-
合約負債		75,518	71,652
應付所得稅		4,756	3,990
無抵押銀行借款	14	96,974	54,211
		248,139	214,037
流動資產淨值		284,922	316,9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98,965	453,999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842	-
遞延稅項負債		2,052	3,262
		54,894	3,262
資產淨值			
		444,071	450,737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5	2,883	2,883
儲備		409,379	418,9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12,262	421,867
非控股權益		31,809	28,870
權益總額		444,071	450,7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中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883	283,501	5,765	3,313	(1,042)	(46,389)	186	147,356	395,573	16,710	412,283
期內溢利	-	-	-	-	-	-	-	23,603	23,603	1,848	25,45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972)	-	(1,972)	11	(1,961)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債務工具公平值虧損	-	-	-	-	(3,430)	-	-	-	(3,430)	-	(3,430)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3,430)	-	(1,972)	23,603	18,201	1,859	20,060
非控股權益所佔注資	-	-	-	-	-	-	-	-	-	6,997	6,997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3,723	-	-	-	-	3,723	-	3,723
購股權失效	-	-	-	(92)	-	-	-	92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11,530)	(11,530)	-	(11,53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83	283,501	5,765	6,944	(4,472)	(46,389)	(1,786)	159,521	405,967	25,566	431,53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883	283,501	6,267	11,133	(2,520)	(46,389)	(6,685)	173,677	421,867	28,870	450,737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	(9,865)	(9,865)	1,227	(8,638)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295)	-	(295)	(169)	(46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債務工具公平值收益	-	-	-	-	2,327	-	-	-	2,327	-	2,327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2,327	-	(295)	(9,865)	(7,833)	1,058	(6,775)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c)	-	-	-	-	-	(1,360)	-	-	(1,360)	1,360	-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5,353	-	-	-	-	5,353	521	5,874
購股權失效	-	-	-	(139)	-	-	-	139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5,765)	(5,765)	-	(5,76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83	283,501	6,267	16,347	(193)	(47,749)	(6,980)	158,186	412,262	31,809	444,071



附註：

- (a) 法定儲備為不可分派，而轉撥至此項儲備乃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釐定。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以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純利撥付，而款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各自的董事會按年決定。於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後，此項儲備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 (b) 該結餘主要指根據集團重組的換股產生53,519,000港元的扣除儲備（詳情請參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確認向王君友先生作出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產生5,210,000港元的進賬儲備（詳情請參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d）。
- (c)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以1港元及1港元代價收購本集團兩間非全資附屬公司餘下25%及20%的股權。上述收購事項入賬列作股本交易。代價與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差額合共約1,360,000港元已於其他儲備中確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45,388	39,359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7,303)	15,796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4,013)	(68,0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52,326)	(38,018)
合約負債增加	3,797	7,231
其他營運資金變動	414	(1,300)
已付所得稅	(4,169)	(3,875)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28,212)	(48,88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195)	(3,315)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249	1,1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46)	(2,181)
融資活動		
籌集新銀行借款	46,000	40,000
償還銀行借款	(3,237)	(12,954)
償還租賃負債	(19,572)	-
已付股息	(5,765)	(11,53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426	15,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732)	(35,546)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2,104	233,807
匯率變動影響	253	(447)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625	197,8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建築設計服務及建築諮詢模型(「**BIM**」)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就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反向補償的預付款項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於本期間內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較早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成分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

本集團持有的租賃合約並無包含非租賃成分。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卸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呈列使用權資產，即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後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跟隨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的代價增加，而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基於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務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次釐定稅務扣減是否計入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務扣減計入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主要部分中，使用權資產折舊過多導致可扣稅暫時性差額。

2.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過渡所計算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62%。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95,174
租賃負債按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88,05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88,051
分析為	
流動	35,430
非流動	52,621
	88,05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 使用權資產		88,05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租金按金作出調整	(a)	833
		88,884
按類別劃分：		
辦公室物業		86,266
員工宿舍		2,618
		88,884

附註：

-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應用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於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因此，833,000港元已用作調整至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下列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概無載列未受有關變動影響的細列項目。

	先前已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29	88,884	112,013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10,983	[833]	10,150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5,430	35,43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2,621	52,621

附註：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間接方法呈報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期內隨時間確認綜合建築設計服務及BIM服務所產生的合約收益。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績效的資料集中於所提供的服務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綜合建築設計服務 | — 提供建築設計、園境設計、城市規劃、室內設計及文物保育服務 |
| BIM服務 | — 提供BIM諮詢服務、BIM專業人才培訓服務及BIM軟件開發 |

分部間收益按成本加利潤入賬。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務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建築 設計服務 千港元	BIM服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建築設計服務	238,546	-	238,546	-	238,546
園境設計、城市規劃、室內 設計及文物保育服務	55,273	-	55,273	-	55,273
BIM服務	-	25,314	25,314	-	25,314
外部收益	293,819	25,314	319,133	-	319,133
分部間收益	-	5,453	5,453	(5,453)	-
總計	293,819	30,767	324,586	(5,453)	319,133
分部業績					
可呈報分部業績	11,096	4,895	15,991	(2,995)	12,996
對賬					
其他未分配收入					2,56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收益					2,276
商譽減值虧損					(16,63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385)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3,477)
集團除稅前虧損					(4,66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建築 設計服務 千港元	BIM服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建築設計服務	241,642	-	241,642	-	241,642
園境設計、城市規劃、室內 設計及文物保育服務	38,441	-	38,441	-	38,441
BIM服務	-	21,880	21,880	-	21,880
外部收益	280,083	21,880	301,963	-	301,963
分部間收益	-	1,425	1,425	(1,425)	-
總計	280,083	23,305	303,388	(1,425)	301,963
分部業績					
可呈報分部業績	30,201	5,395	35,596	-	35,596
對賬					
其他未分配收入					2,134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 動虧損					(197)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5,257)
集團除稅前溢利					32,276

分部業績指並無分配本公司所產生若干其他收入、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虧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商譽減值虧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公司開支的各分部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未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有關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的地理位置資料(如適用)。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地區市場				
香港	91,042	84,859	66,215	56,907
中國	216,370	207,197	75,474	15,918
澳門	4,452	9,907	-	-
其他	7,269	-	5,446	1,300
	319,133	301,963	147,135	74,125

4.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結束表現不佳的業務部門一師傅到有限公司的營運。根據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期內於損益內悉數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16,633,000港元及2,385,000港元。

5.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賬款	34	928
— 合約資產	206	(128)
	240	800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輸入及假設釐定基準以及估計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不包括計入總員工

成本內的員工宿舍使用權資產折舊)	25,032	3,7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	12
應付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虧損	-	19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2,276]	-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服務成本	321	406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	-	19,256
員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92,517	178,254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	-	510
－員工宿舍使用權資產折舊	933	-
－退休福利供款	10,209	7,378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874	3,723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9,533	189,865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金額包括已計入總員工成本內的員工宿舍經營租賃付款510,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以下各項：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722	2,073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264	5,034
	4,986	7,107
遞延稅項：		
本期間	(1,010)	(282)
	3,976	6,8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自二零一八年開始，香港利得稅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乃根據合資格集團實體的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於該兩個期間，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梁黃顧建築設計(深圳)有限公司(「梁黃顧建築設計」)符合有關當地稅務局機關所設的要求，成為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的合資格企業，故有權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澳門利得稅豁免額定為600,000澳門幣(相當於582,180港元)隨後按稅率12%計算。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9,865]	23,603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8,261,000	288,261,000
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4,180,000
就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8,261,000	292,441,000

由於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的平均市價為高，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合共8,648,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宣派及應付的末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4.0港仙)，合共約5,76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30,000港元)。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約8,19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15,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使用年限為1至3年的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按月支付固定費用。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產19,912,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9,790,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賬款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開發票應收款項(附註)	72,143	72,989
30日內	79,378	49,160
30日以上及90日內	28,896	47,855
90日以上及180日內	9,489	22,435
180日以上	29,191	22,746
	219,097	215,185

附註：金額指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尚未出具發票的代價。

12. 合約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建築設計服務	122,202	105,370
BIM服務	16,137	15,753
	138,339	121,123

13. 貿易應付賬款

下表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6,244	3,382
30日以上及90日內	415	87
90日以上	1,132	1,082
	7,791	4,551

14. 無抵押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款4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0港元)。新銀行借款為每月循環。該等貸款按高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的利率計息。

15.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88,260,780	2,883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釐定方法(特別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而將公平值計量分類歸入公平值等級的層級(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 公平值計量指以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所進行的計量;
- 第二級 公平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所進行的計量;及
- 第三級 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所進行的計量。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 的金融資產	43,449	41,478	第二級	根據所報市價	不適用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 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	22,732	20,456	第二級	根據所報市價	不適用

於兩個期間,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為319,133,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5.7%。期內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市場共取得198份新合約。新簽及補充合約總額約為440,767,000港元，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的457,367,000港元相比，減少3.6%。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手合約總額約為1,469,471,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為1,296,570,000港元。

綜合建築設計服務

作為香港及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建築設計服務供應商之一，本集團致力於鞏固其市場地位。迪拜及新加坡的新辦事處分別於去年及本期間設立，將我們的市場拓展至中東及東南亞。由於近年的擴展，我們成功取得更大的市場滲透率，我們欣然見證在手合約價值總額持續打破歷史新高，因此儘管近期市場存在不穩定因素，但我們深信，未來收益將會繼續增長。

期內，我們的綜合建築設計業務貢獻收益238,546,000港元，減少1.3%。我們取得164份新合約，而新合約及補充合約價值合共約為412,45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432,637,000港元，減少4.7%。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手合約總額約為1,411,007,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245,794,000港元增加13.3%。

建築設計作為本集團的傳統業務，仍是我們的主力業務，其為綜合建築設計服務貢獻約75%收益。乘近年的增長勢頭，室內設計團隊於本期間持續其收益增幅，並維持18.5%的收益升幅。本公司成功滿足市場對城市更新項目的殷切需求，其中寫字樓、酒店項目及國際學校的增長尤為顯著。

建築諮詢模型(「BIM」)服務

香港互聯立方有限公司(「香港互聯立方」)的服務涵蓋BIM諮詢服務、工程數字化轉型諮詢服務、輕量化BIM雲平台開發、工程管理雲平台開發及BIM專業培訓服務。香港互聯立方的項目性質涵蓋智慧城市、基建項目、軌道項目及大型房地產開發項目。期內，香港互聯立方的收益達25,314,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收益21,880,000港元增加15.7%。香港互聯立方成功取得34份新合約，而新合約及補充合約價值合共約為28,317,000港元，增長14.5%。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在手合約總額約為58,464,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50,776,000港元增加15.1%。我們相信，憑藉本集團於傳統建築設計服務方面的經驗及人脈資源，香港互聯立方將能與本集團現有的建築設計服務融為一體，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

香港互聯立方數字技術部門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成功推出BIM通用數據管理平台，服務於中國排名前十名開發商，預測未來平台業務將逐步上升。在使用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香港互聯立方數字平台能更高效協助客戶處理工程全生命週期的信息數據需求，如智慧管理技術和智慧城市等方面，結合專業的BIM諮詢服務形成競爭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儘管本集團的在手合約創下歷來新高紀錄，惟中美貿易戰持續及升級帶來的不穩定一直存在挑戰，導致本期間項目進度延遲，因而影響到本集團的收益增長。

期內，本集團收益為319,133,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301,963,000港元，增加5.7%。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服務成本為248,466,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215,739,000港元增加15.2%。期內，有關增幅中逾66%乃由於在手合約的增加而增聘的專業人員，導致直接員工成本上漲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期內的毛利為70,667,000港元，較上一期間減少18.0%。同時，本集團毛利率由28.6%下降至22.1%。本期間毛利率下降是由於擴充專業團隊，導致期內員工成本增加，且因上文所述項目進度延遲，故收益無法維持相同升幅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行政開支為57,317,000港元，較同期的54,037,000港元，增加6.1%。該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業務發展開支增加，以促進市場滲透率。

期內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虧損為8,638,000港元。若不計已終止表現不佳的業務部門的非經常性會計相關減值虧損19,018,000港元，則期內溢利為10,380,000港元。

展望未來

本集團在過去兩年大幅拓展在中國內地及海外的公司及辦事處。同時有更多新的專業分部加入本集團。今年上半年，各團隊按計劃努力經營及開拓市場，在全球經濟不穩定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採取積極措施抵消這些挑戰並保持業務的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推動採用技術及信息技術基礎設施，不僅使其更靈活及更具生產力，更重要的是讓本集團可構建令客戶讚歎不已的想法及創意。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本集團與北京市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北京市政總院**」）訂立中外合資經營協議，以成立中外合資經營公司—大雲灣智滙城市發展（深圳）有限公司（「**大雲灣**」）。大雲灣將以「智慧城市」為主線，以粵港澳大灣區與「一帶一路」國際城市建設為核心市場，為政府和業主提供區域綜合及戰略性發展規劃、產業規劃、水資源及生態環境治理、城市更新、數字化智慧城市平台建設、以及投融資和工程全生命周期技術諮詢，為智慧城市建設提供全面解決方案，助力打造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

成立大雲灣將有助於本公司和北京市政總院根據公司的業務戰略性發展，利用各自的技術和經驗，引領上游產業的業務機會，共同創建具有國際影響力的智慧城市諮詢服務品牌，匯聚跨專業高端人才，研發綜合型創新技術，推動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和實體經濟深度融合實現「技術+資本」的雙輪驅動戰略，助力打造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大雲灣展現本公司與北京市政總院之間的策略性合作關係，透過與北京市政總院的協同效益將有利本公司的發展，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粵港澳大灣區擁有數據化設計能力的城市化的未來發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金	533,061	530,979
流動負債	248,139	214,037
流動比率	2.15	2.4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15倍，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48倍，主要由於期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租賃負債的相關會計調整35,427,000港元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為164,6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104,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的一般銀行融資約為53,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指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約為21.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

本集團的借款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作對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雄厚穩健。憑藉可動用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信貸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滿足其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1,200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960名)僱員。

僱員的薪酬乃按照工作性質、市場趨勢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紅利乃根據各附屬公司及有關僱員的表現分發。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待遇。僱員福利包括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的僱員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障、保險、培訓及發展計劃以及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適的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承擔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梁鵬程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69,398,000	24.07%
	本公司	實益權益	6,272,000	2.17%
	本公司	實益權益	7,000,000 (附註1)	2.42%
劉桂生先生	本公司	實益權益	7,000,000 (附註1)	2.42%
符展成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5,662,000	8.90%
	本公司	實益權益	8,724,000	3.02%
	本公司	配偶權益	298,000	0.10%
	本公司	實益權益	5,600,000 (附註1)	1.94%
王君友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940,000	4.48%
	本公司	實益權益	1,450,000	0.50%
	本公司	實益權益	4,000,000 (附註1)	1.38%
	本公司	配偶權益	200,000 (附註3)	0.06%
	本公司	配偶權益	600,000 (附註1)	0.20%
劉勇先生	本公司	實益權益	2,000,000 (附註1)	0.69%
馬桂霖先生	本公司	實益權益	250,000	0.08%
	本公司	實益權益	2,000,000 (附註1)	0.69%

- 
- 附註：
- (1) 該等數目指本公司於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股份。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符展成先生(即鍾慧姿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擁有鍾女士持有的298,000股股份之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君友先生(即李敏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擁有李女士持有的200,000股股份之權益。

(2) 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或由彼等另行知會本公司，有關公司或個別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普通股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79,473,780	27.57%
北京市政總院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79,473,780	27.57%
北京設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9,473,780	27.57%
Rainbow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2,198,000	21.57%
Veteran Ventur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200,000	2.49%
Vivid Colou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5,662,000	8.90%
君名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2,940,000	4.48%
Liang Sharon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5)	82,670,000	28.67%
鍾慧姿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6) 實益擁有人	39,986,000 298,000	13.87% 0.10%
李敏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7) 實益擁有人(附註8)	18,390,000 800,000	6.37% 0.27%

附註：

- 北京設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北京市政總院全資擁有，而北京市政總院由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Rainbow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Veteran Ventures Limited由梁鵬程先生全資擁有。
- Vivid Colour Limited由符展成先生全資擁有。
- 君名投資有限公司由王君友先生全資擁有。
- Liang Sharon女士為梁鵬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梁先生持有的82,6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鍾慧姿女士為符展成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符展成先生持有的39,98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李敏女士為王君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王先生持有的18,3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指200,000股股份的權益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將予發行及配發的600,000股股份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回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令本集團得以聘請及挽留具才幹的僱員。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期內變動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購股權計劃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行使期
			一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	六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 梁鵬程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3,500,000	-	-	-	3,500,000	(附註1)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3,500,000	-	-	-	3,500,000	(附註2)
— 劉桂生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3,500,000	-	-	-	3,500,000	(附註1)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3,500,000	-	-	-	3,500,000	(附註2)
— 符展成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2,800,000	-	-	-	2,800,000	(附註1)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2,800,000	-	-	-	2,800,000	(附註2)
— 王君友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1,800,000	-	-	-	1,800,000	(附註3)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2,200,000	-	-	-	2,200,000	(附註4)
— 劉勇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附註1)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附註2)
— 馬桂霖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附註3)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附註4)
高級管理層及								
其他僱員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2.49港元	11,300,000	-	-	[390,000]	10,910,000	(附註3)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2.334港元	4,100,000	-	-	-	4,100,000	(附註4)
顧問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	3.29港元	3,800,000	-	-	-	3,800,000	(附註5)
			46,800,000	-	-	[390,000]	46,410,000	

附註1： 購股權可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2： 購股權可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3： 購股權可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4： 購股權可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5： 購股權可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可發行46,410,000股股份，相當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6.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規定予以披露。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較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偉雄先生、余熾鏗先生及蘇玲女士)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職權範圍規管其權力及職責。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chengholdings.com)。

承董事會命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鵬程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鵬程先生、劉桂生先生、符展成先生、王君友先生、劉勇先生及馬桂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熾鏗先生、盧偉雄先生及蘇玲女士。